

社會服務室社工組實習生訓練計畫

壹、簡介：

社會服務室位於大廳右側，包含社工組及志工組。

社工組之工作為：運用社會工作專業知能，負責各項個案、團體及行政等工作與任務之執行，掌握各種社會資源，協助案主及家屬之社會心理問題。

貳、對實習生的要求：

一、大專以上社會工作系三年級或社會工作研究所之在學學生，並曾修習醫務社會工作科目及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辦理之實習生共訓課程(申請時需備實習生自傳、實習計劃、成績單)。

二、學習動機強烈，能遵守本院規定，並經督導面談合適者。

參、計劃內容：

一、教學主旨：配合各校社會工作系(所)學生實習計畫，提供瞭解社會工作實務之機會，以期理論與實務相印證，促進實務與學術之交流，進而提高學生從事醫務社會工作之興趣，培植日後醫務社會工作之專業人才。

二、實習性質：部門實習。

三、實習申請時間：每年度3月1日至31日止。

四、教學對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名額：1名。

五、實習時間與休假：7月第一週起，共八週，至少336小時。

六、指導老師：余靜容

七、實習項目：個案工作、團體工作、行政工作

八、實習方式：參與課程及實地見習操作

九、成果呈現方式：

(一)書面報告(含週誌、觀察報告、個案報告、團體活動設計、讀書報告、實習總報告)。

(二)口頭報告。

十、成績考核方式：以學校提供之考核表來考核。

肆、相關資訊：

一、聯絡電話：實習督導余靜容專員分機 5052。

二、可使用之器材：電腦、電話等，依作業標準使用。

三、教學協助或其他協助等：如須任何協助請告知督導，將盡力提供協助。